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
Hong Kong Council for Accreditation of
Academic & Vocational Qualifications

評審報告（摘要）

皇家國際教育學院

課程覆審

美容護理及化妝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2020 年 4 月

1. 評審服務的職權範圍

1.1 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下稱《條例》）賦予其「評審當局」的職權，受家國際教育學院 (Royal International College)（以下簡稱為“營辦者”）所託，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編號：VA1072）內有關下列之職權範圍，為營辦者進行「課程覆審」：

(a) 根據《條例》進行評審，以決定皇家國際教育學院（營辦者）的課程是否能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並可以由營辦者繼續開辦

(i) 美容護理及化妝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b) 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當中列明評審局就 (a) 作出的決定。

1.2 評審乃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內列明之相關指引而進行。評審小組已於 2020 年 3 月 6 日與營辦者進行評審會議。

2. 評審局之評定

2.1 評審局評定營辦者須履行以下「條件」，《美容護理及化妝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才達到聲稱的目標及資歷級別第 2 級的標準，成為已通過評審的課程，課程的評審資格有效期由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

2.2 有效期

2.2.1 課程有效期將於以下指定的日期開始生效。

2.2.2 營辦者於指定限期前履行列於第 2.4 條所附設的所有「必要條件」的要求方可於指定有效期內維持評審資格。

2.3 課程覆審之評定如下：

營辦者名稱	Royal International College 皇家國際教育學院
資歷頒授者名稱	Royal International College 皇家國際教育學院
進修課程名稱	Certificate in Skincare & Make Up (QF Level 2) 美容護理及化妝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資歷名稱（結業資歷）	Certificate in Skincare & Make Up (QF Level 2) 美容護理及化妝證書（資歷架構第 2 級）

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服務
子範疇（主要學習及培訓範疇）	美容及美髮
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子範疇（其他學習及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美容業
行業分支	美容業
資歷架構級別	第 2 級
資歷學分	23
授課模式及修讀期	兼讀制 3 至 6 個月 228 學時（包括 108 小時面授時數）
中段結業資歷	不適用
有效期	2020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7 月 31 日
招收學員次數	不適用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年學員人數上限為 100 人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為 20 人
「能力標準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職業階梯」課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於資歷名冊上顯示的其他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17/F., Cammer Commercial Building, 30-32 Cameron Road, Tsim Sha Tsui, Kowloon 九龍尖沙咀金馬倫道 30-32 號金馬商業大廈 17 樓全層

- 2.4 條件（營辦者須在評審資格有效期開始之前履行「先設條件」的要求以獲取所申請的評審資格；及於指定有效期內履行「必要條件」的要求以維持評審資格。）

必要條件	執行日期
<p>1. 營辦者須釐清本課程外部成員的角色和職權範圍，使委任文件與外部成員的角色和職權範圍能一致，並徹實執行諮詢外部成員的工作，包括定期審核課程教材、內容、教學方法、評核機制、評核準則及已評分的學員成績評核樣本。營辦者同時須就課程發展委員會訂立職權範疇，及按實際課程運作而修訂成員組成和現任成員名單。營辦者須於 2020 年 11 月 30 日或之前，提供以下文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已釐清的外部成員名單、職權範圍、委任文件及外部成員簡歷；ii) 外部成員就課程目標、學習成效、課程內容、教學方法、評核機制和準則的適切性的意見；iii) 外部成員檢視已評分的學員成績評核的報告；iv) 營辦者在考慮外部成員的意見後所作的決議及跟進；及v) 課程發展委員會的職權範疇、成員組成及成員名單。	2020 年 11 月 30 日

2.5 建議

評審局向營辦者作出以下建議，以作持續改善。

建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營辦者須保持導師委任名單的合適性和合時性，以確保於課程有效期間，根據課程內不同單元而委派相關專業導師任教。2. 營辦者應以書面形式記錄及保存諮詢外界的意見，以便日後進行課程持續發展及檢討時能有效跟進。

- 2.6 評審局將隨後參考相關資料，其中之一就是營辦者能履行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一直遵從述明的任何「限制」的要求，以證實營辦者是有能力持續達致其聲稱的目標及其課程是否持續符合標準以達致其聲稱的課程目標。為免生疑問，維持

評審資格取決於營辦者能履行及遵從於本評審報告中述明的任何「條件」和「限制」的要求。

3. 簡介

皇家國際教育學院於 2003 年成立，為一所私營美髮、美容及化妝學校，主要業務為培訓專業美髮、美容及化妝人才。

4. 課程資料

以下課程資料乃由營辦者提供。

4.1 課程目標

- 本課程專為有志成為美容師而設，由基本美容護理知識開始教授，讓學員能為顧客使用合適的產品作美容護理及化妝，修畢課程後，可投身美容護理和化妝工作。

4.2 擬定學習成效

完成課程後，學員能夠：

- PILO-1. 認識淋巴循環系統理論和按摩面部技巧，並掌握頭部骨骼和面部肌肉組織的位置和功能，以能為顧客進行面部美容護理或一般化妝造型設計。
- PILO-2. 掌握一般美容護理技巧及皮膚生理知識，及能夠準確地分析顧客的皮膚類別及護理需要，按照個人及作業的衛生守則，為顧客進行一般美容護理，並選擇合適的護理產品。
- PILO-3. 掌握修飾臉型輪廓及美化五官技巧，能夠按照顧客的需要，選擇合適的化妝用品，為顧客修飾臉型輪廓及美化五官。
- PILO-4. 瞭解放大燈及奧桑蒸汽機的基礎原理及功效、使用方法及步驟，及能夠按照安全用電及相關指引，為顧客提供護理服務。

4.3 課程結構

單元及課題	能力單元編號	資歷學分
單元一 業務架構		
課堂1. 業務架構、美容師專業守則； 滅菌與保持衛生定義及方法		
課堂2. 顧客溝通及諮詢、接待技巧及 角色扮演實習； 美容車工具：產品準備及包頭 技巧與实操		

單元及課題	能力單元編號	資歷學分
單元二 解剖學理論 課堂3. 淋巴系統理論； 循環系統理論； 細胞及皮膚構造、功能及病理學		
單元三 瞭解頭部骨骼與面部肌肉的結構 課堂4. 瞭解頭部及臉部骨骼名稱及位置； 瞭解頭部骨骼的功能 課堂5. 瞭解肌肉的種類、功能及位置，包括橫紋肌及平滑肌的功能； 瞭解頭部肌肉的起始端和終止端位置及功能 課堂6. 瞭解頭部及臉部肌肉名稱、位置及功能 課堂7. 應用頭部骨骼結構知識，為顧客進行一般化妝造型設計的關係及實習 課堂8. 應用面部肌肉位置，為顧客進行面部護理正確步驟示範及實習	BEZZCN217A	
單元四 美容護理 課堂9. 瞭解一般美容護理的程序、技巧及禁忌 課堂10. 瞭解不同皮膚類型及狀態 課堂11. 進行一般美容護理，執行護理前準備工作 課堂12. 檢查皮膚，準確地分析顧客的皮膚類型及護理需要 課堂13. 一般美容護理技巧，按照正確步驟，為顧客進行美容護理當中的卸妝、清潔、脫屑、針清、漂染睫毛及眉毛及修眉示範及實習 課堂14. 面部及肩頸按摩基本知識: 掌握面部及肩頸肌肉構造和位置示範及實習 課堂15. 面部及肩頸按摩基本知識: 掌握面部、肩頸按摩的原理、技巧及適用範圍、按摩的功效及禁	BEZZBC203A	

單元及課題	能力單元編號	資歷學分		
<p>忌及按摩對人體的影響</p>				
<p>課堂16. 應用基本面部、肩頸按摩知識: (i)護理前準備工作,並確保顧客處於舒適的環境中; (ii)應用面部、肩頸按摩技巧,協助美容師,為顧客進行基本面部、肩頸按摩護理; (iii)按照顧客的護理需要,推介合適的按摩產品</p>				
<p>課堂17. 一般美容護理技巧,按照正確步驟,為顧客進行美容護理當中的基本按摩示範及實習(肩膊按摩程序)</p>				
<p>課堂18. 一般美容護理技巧,按照正確步驟,為顧客進行美容護理當中的基本按摩示範及實習(面部按摩程序)</p>				
<p>課堂19. 一般美容護理技巧,按照正確步驟,為顧客進行美容護理當中的敷面膜、護膚、爽膚、滋潤皮膚示範及實習</p>				
<p>課堂20. 在護理期間,觀察顧客有否出現不良反應示範及實習</p>				
<p>課堂21. 向顧客提供家居美容護理意見,並建議相關護理產品及實習</p>				
<p>課堂22. 美容護理程序整體練習</p>				
<p>課堂23. 評估(美容護理實務及筆試)</p>				
<p>單元五 化妝技巧</p>			BEZZMU205A	
<p>課堂24. 修飾臉型輪廓及美化五官概念,示範及實習</p>				
<p>課堂25. 瞭解色彩搭配、對比技巧及立體原理; 瞭解色彩掩飾法的使用技巧; 懂得運用各種遮瑕產品遮蓋瑕疵地方</p>				
<p>課堂26. 瞭解美化五官的技巧(眉型)示範及實習</p>				
<p>課堂27. 瞭解美化五官的技巧(眼型、鼻型及唇型)示範及實習</p>				
<p>課堂28. 修飾臉型輪廓、五官美化技巧</p>				
<p>課堂29. 評估(化妝实操)</p>				

單元及課題	能力單元編號	資歷學分
單元六 脫毛護理		
課堂30. 毛髮學及脫毛護理的程序、禁忌及注意事項		
課堂31. 溫蠟脫毛技巧、示範及實習； 脫毛後的護理		
課堂32. 熱蠟脫毛技巧、示範及實習		
單元七 美容儀器		
課堂33. 瞭解放大燈及奧桑蒸汽機的基礎原理及功效、使用方法及步驟示範及實習		
課堂34. 美容護理及化妝整體練習 A 組	所有能力單元	
課堂35. 美容護理及化妝整體練習 B 組		
課堂36. 美容護理及化妝整體考試（自備模特兒）		
總計		23

4.4 畢業要求

- 1) 學員的總出席率須達課程的最低要求(70%)；及
- 2) 總成績分數達60%或以上

4.5 收生條件

- 中三畢業或以上同等學歷；及
- 持一年以上美容從業員或化妝從業員的工作經驗；及
- 於「入學技能測驗」取得合格成績；及
- 於「聽講粵語及書寫中文能力測試」取得合格成績

5. 有關本評審報告的重要資訊

5.1 更改或撤回本評審報告

5.1.1 評審局根據《條例》第 5 條發放本評審報告，述明其重要評審決定、包括評審的有效期以及規限評審效力的「條件」或「限制」。

5.1.2 評審局如信納《條例》第 5 條第(2) 款所列舉的任何一項情況為適用，可於日後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情況包括營辦者不再具能力以達致其所訂定的目標及／或其課程不再符合標準以達致其所訂定的課程目標（無論是基於營辦者無法履行按本評審報告述明的任何「條件」／或無法遵從任何「限制」的要求，或基於其他原因）；或在評審局向營辦者發放評審報告後，營辦者在評審資格有效期內曾作出重大修改，而該等修改並未獲得評審局批准。營辦者如需向評審局申請批准重大修改，請參閱載於本局網頁的《評審資格重大修改須知》。

5.1.3 倘若評審局決定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將會根據《條例》第 5 條第(4) 款，以書面通知營辦者有關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

5.1.4 當評審資格有效期屆滿或評審局發出撤回本評審報告的書面通知後，營辦者及／或課程之評審資格將立時失效。

5.2 上訴

5.2.1 若營辦者對評審報告中作出的評定感到受屈，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營辦者有權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評審報告的 30 天內提交。

5.2.2 若營辦者就評審局更改或撤回評審報告的決定感到受屈，可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條例》（第 592 章）第 3 部向上訴委員會提出上訴。任何上訴必須於收到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的 30 天內提交。

5.2.3 營辦者應注意有關撤回評審報告之通知並不同評審報告，營辦者若就評審的重要評定而感到受屈，只可就評審報告提出上訴。

5.2.4 如欲瞭解上訴規則的詳情，請參考第 592A 章 (www.elegislation.gov.hk)。有關上訴程序的細節已列明於《條例》第 13 條，該條文亦已上載到資歷架構的網頁：www.hkqf.gov.hk。

5.3 資歷名冊

5.3.1 獲評審局評定為符合評審資格的資歷，屬資歷架構認可，並具備條件上載到資歷名冊 www.hkqr.gov.hk。營辦者須向評審局相關部門另行申請，上載已通過質素保證的資歷於資歷名冊。

5.3.2 學員在課程的評審有效期內開始修讀該項已通過評審並已載於資歷名冊的課程，並成功修畢課程後，其所得資歷方為資歷架構認可。

評審局報告編號：20/36